

证券代码：832531

证券简称：元丰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河南元丰科技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1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2531 | 元丰科技 | 2023年11月24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将第五章第一百零四条由原“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修改为“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

(二)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现拟提名李俊先生、张艳武先生、郭贝贝先生、靳晓伟先生、郭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投票选举通过后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三)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拟提名常雁卫先生、朱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常雁卫先生、朱玥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投票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合伙人股东登记：合伙企业股东由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向合伙企业委派的代表出席会议)或合伙企业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合伙企业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日上午9:3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郭瑶 0391-2062003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南元丰科技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河南元丰科技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元丰科技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